

督办通报

第二期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3月14日

市政府 2016 年重点工作公开承诺事项 进展情况通报（一）

2016年，市政府共组织63个单位公开承诺了362项1012件重点工作，截至3月14日，所有承诺内容已全部在《安康日报》、市政府网站上刊载；63个单位“一把手”的公开承诺访谈节目录制完毕，已播出47个，剩余16个将在3月底前全部播出。市政府督查室对承诺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，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明确要求，推动落实。为推动承诺事项按期、按要求完成，市政府办公室及时制定下发了《关于认真做好市政府2016年重点工作公开承诺事项的通知》，要求各责任单位加强领导，强化责任担当意识，逐项细化分解任务，制定推进方案，实行进展情况“月报制”；要求市政府督查室按照“按月督查、分口通报、半

年小结、年终考核”机制，创新督查方式，加大现场督查、联合督查、行政效能督查和问责问效力度，多方联动，形成督查合力，推进承诺事项落实。

二、强化措施，确保落实。承诺事项向社会公开后，各责任单位迅速行动，及时召开党组会议、办公会议或重点工作推进会议，对落实工作进行专题研究，制定工作方案，细化分解了任务，强化推进措施，确保“事事有人管，件件有人抓”。如市住建局召开了市直城建系统项目推进会议，专题安排承诺事项落实工作，推行重点项目“月考核通报、季度点评、半年小结、年度总结”制度，47个重点建设项目指挥长和项目组长进行公开承诺，层层落实责任；市体育局、市气象局等单位成立公开承诺事项推进工作领导小组，强化对承诺事项的领导；汉滨区政府、市卫计局、市规划局（人防办）、市林业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局、市质监局、市体育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城管局、市旅游局、市统计局、市科技局、市信访局、市方志办、市商务局、市扶贫局、恒口示范区管委会、市国税局、市气象局、地电安康分公司、安康水电厂、安康银监分局、人行安康支行、市消防支队等单位制定并上报了工作推进方案，细化了责任分工，明确了完成时限，强化了推进措施。目前，承诺事项办理工作已全面启动。

三、主动作为，狠抓落实。各责任单位主动作为，把项目作为关键支撑，聚焦项目发力，盯紧项目实干，一批承诺项目开工建设。如安康汉江大剧院、西坝片区棚户区改造、东坝内环路、金州路改造一期、安康国际天贸城二期互联网商城、总部经济与

金融科技聚集区、安康今东现代物流园、高新国际标准医养社区医院、飞地经济园区路网及海绵城市试点、飞地经济园区产业孵化园二期、安康瀛湖文化风景区翠屏旅游服务区、市级应急视频会议系统等项目开工建设，为实现一季度“开门红”开好了局，起好了步，为全面完成市政府 2016 年重点工作公开承诺事项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

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。
中省驻安有关单位，各新闻单位。

发：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。
